

業務回顧 (續)

零售及分銷業務銷貨額為港幣9億4千6百萬元，上升31%，佔總營業額38%。於本中期結算日，中國大陸、香港、台灣及星加坡之發展情況茲於下：

	銷售			銷售點*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一年 九月三十日	二零零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零年 九月三十日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增長率 %			
中國大陸	657,542	535,102	23	747	637	545
香港	143,690	128,014	12	37	39	28
台灣	127,705	57,177	123	117	96	62
星加坡	17,027	—	不適用	13	—	—
	945,964	720,293		914	772	635

* 包括自營及特許經營店

期內由於中國經濟情況良好，已將此地之全年新店目標由100間調高至150間。在中國之主要策略為爭取佔有率，現有之銷售點數目已覆蓋中國大陸30個省及210個城市。台灣市場增長迅速，然期內由於天氣惡劣，使銷售未達預期理想。至於香港市場，本集團已採取較保守之策略，並積極壓縮租金成本。星加坡為新開發市場，於期內銷售已達預期效果。此外，本集團仍在南韓、馬來西亞、伊朗、約旦、科威特、沙地亞拉伯及澳門設有特許經營店。

聯營製衣業務半年度之稅前盈利貢獻為港幣3千5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長35%。期內生產力及銷貨均有良好之增長，仍以亞洲為主要市場。由於越南最近已取得美國之正常貿易國待遇，管理層將增強在越南之生產力以擴展美國市場。

其他資料

S I X M O N T H S E N D E D 3 0 T H S E P T E M B E R 2 0 0 1

董事之股本權益

於二零零一年九月三十日，根據證券(公開權益)條例(「公開權益條例」)第29條規定而置存之股東名冊所記錄各董事及其聯繫人等所擁有之本公司及其聯營公司股本權益如下：

董事姓名	私人權益	持有本公司普通股數		合計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潘彬澤 (附註)	33,720,000	234,800,104	571,200,000	839,720,104
潘佳澤	7,502,800	—	—	7,502,800
潘機澤	27,377,200	—	—	27,377,200
潘鈞澤	10,442,800	—	—	10,442,800
丁傑忠	11,100,000	—	—	11,100,000
鄭樹榮	300,000	—	—	300,000
區樂耀	500,000	—	—	500,000
	<u>90,942,800</u>	<u>234,800,104</u>	<u>571,200,000</u>	<u>896,942,904</u>

附註：234,800,104股股份由一全權信託 The Evergreen Trust 之信託人 Perfection Inc. 全資擁有之 Farrow Star Limited 所擁有；該全權信託之全權受益人包括潘彬澤之家族成員。該等股份根據公開權益條例列入家族權益持有。

571,200,000股股份由 Farrow Star Limited 持有87.51%權益之 Giant Wizard Corporation 擁有，根據公開權益條例乃以公司權益持有。Giant Wizard Corporation 之12.4%權益由潘機澤先生、潘鈞澤先生及潘佳澤先生擁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各董事或任何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之配偶或十八歲以下之子女或其聯繫人等概無以個人、家族、公司或其他權益方式擁有本公司或任何關連公司(定義見公開權益條例)之股本權益。

除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外，於本期任何時間內，本公司或各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或其配偶或十八歲以下之子女可藉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獲益。

主要股東

於二零零一年九月三十日，除本公司董事擁有上列權益按公開權益條例第16(1)條規定須予設立記錄冊顯示，並無其他人士擁有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達到百分之十或以上。

